



滨湖金融小镇

BINHU FINANCIAL TOWN

# 金融科技行业

## 信息汇编

开局“十四五”  
开启新征程



11  
2021/05/08





**滨湖金融小镇**  
**BINHU FINANCIAL TOWN**





## 开局“十四五” 开启新征程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2021年3月11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决议,全面擘画了我国发展新征程的宏伟蓝图,对于我国“十四五”时期的发展尤其具有战略意义和指导意义。

目前乃至今后较长时期,我国将继续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构建双循环发展格局。在此期间,金融业亦是重任在肩,货币政策要灵活精准、合理适度;完善以市场为基础的金融资源有效配置,促进创新和技术升级;在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同时,稳步推进人民币国际化,加快绿色低碳发展。

以国家“十四五”规划为指引,2021年4月21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了《安徽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其中先后65次提及“金融”发展,并在第十五章“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部分,郑重提出“融会观通”四类服务业重点工程,其中“融”是指现代金融,“会”是指文旅观光,“观”是指文旅观光,“通”则是指商贸流通。对于安徽省金融业,《规划》明确了发展方向和重点平台——“鼓励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推动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积极稳妥推进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实施合肥滨湖金融小镇、蚌埠长安保险总部基地等项目。”

安徽省首批特色小镇——合肥滨湖金融小镇,作为被同时列入安徽省、合肥市“十四五”规划的重点项目,该期行业汇编详细梳理了国家、省、市“十四五”规划有关金融业发展的内容,并集纳了全国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和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上有关金融业发展的精彩视点,以飨同行;更由衷期待“十四五”时期,金融业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实现更大作为,在建设美好安徽上取得新的更大进展!







# 目录

CONTENTS



01 / 国家“十四五”规划金融业发展简析 ●

05 / 国家“十四五规划”(金融业发展) ●

原文摘录

17 / 安徽省“十四五规划”(金融业发展) ●

原文摘录

27 / 合肥市“十四五规划”(金融业发展) ●

原文摘录

37 / 2021年全国“两会”金融观点汇 ●

41 / 专家视点 ●

“十四五”时期金融改革的方向 41

“十四五”绿色金融重点工作任务 44

厚积薄发的中国经济 46

11  
2021/05/08





# 一、国家“十四五”规划金融业发展简析

立足“十四五”，锚定新航向。近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规划》）正式出炉。对照这份擘画宏伟蓝图的《规划》，其中更是62次提及“金融”。

## 服务一个大局，金融支持科技创新

“十四五”规划前后62次提及“金融”，除了第一章“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中表明：金融风险处置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最显著的一个风向标就是——全面发力，重点攻坚科技创新。规划明确要求研发经费年均增长7%以上，意味着科技创新与产业升级趋势将进一步强化。

也正是基于此，规划全文中第2次明确提及“金融”，就紧扣科创主题：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鼓励金融机构发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科技保险等科技金融产品，开展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试点。畅通科技型中小企业国内上市融资渠道，增强科创板“硬科技”特色，提升创业板服务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功能，鼓励发展天使投资、创业投资，更好发挥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和私募股权基金作用。

## 剑指一个目标，发展现代产业体系

研读“十四五”规划，无论是金融业自身，还是及其所赋能的实体经济，最终都指向一个统一的目标——建立起现代产业体系。

城市群、都市圈的空间架构和规划是区域经济发展的大脑和中枢，快速路、轨道交通、高铁、航空港等基础设施就是区域发展的脊梁，垂直整合的产业链集群是区域发展的五脏六腑，要素市场则是链接区域全局的神经系统。那么如血脉般遍布周身的金融业，也必将在“十四五”期间承担更大责任。





- ☑ 聚焦提高要素配置效率,推动供应链金融、信息数据、人力资源等服务创新发展。
- ☑ 完善支持服务业发展的政策体系,创新适应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和产业融合发展需要的土地、财税、金融、价格等政策。
- ☑ 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健全实体经济中长期资金供给制度安排,创新直达实体经济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增强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功能。
- ☑ 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创新结构性政策工具,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力度,规范发展消费信贷。
- ☑ 完善境外生产服务网络和流通体系,加快金融、咨询、会计、法律等生产性服务业国际化发展,推动中国产品、服务、技术、品牌、标准走出去。

## 定调一个风向,建立金融科技监管框架

面向“数字化生存”社会,“构建与数字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政策法规体系”也被公开列入“十四五”规划。健全共享经济、平台经济和新个体经济管理规范,清理不合理的行政许可、资质资格事项,支持平台企业创新发展、增强国际竞争力。依法依规加强互联网平台经济监管,明确平台企业定位和监管规则,完善垄断认定法律规范,打击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其中更是明确,要探索建立无人驾驶、在线医疗、金融科技、智能配送等监管框架,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审查规则。

与之前契合的是,在第二十一章“建立现代财税金融体制”中,再一次定调:稳妥发展金融科技,加快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强化监管科技运用和金融创新风险评估,探索建立创新产品纠偏和暂停机制。这也预示,长期来看,金融科技“泡沫化”“题材化”将进一步被挤压,转而向稳健、持久的方向迈进。



## 确立一个主题,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十四五”规划在第二十一章“建立现代财税金融体制”中单独“拎”出一整段来阐释,如何进一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Q: 我们需要怎样的现代金融体系?**

**A:** 健全具有高度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的现代金融体系,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

**Q: 以央行为核心的银行制度以及数字货币的发展方向如何?**

**A:** 建设现代中央银行制度,完善货币供应调控机制。稳妥推进数字货币研发。健全市场化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完善央行政策利率体系,更好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基准作用。优化金融体系结构,深化国有商业银行改革,加快完善中小银行和农村信用社治理结构,规范发展非银行金融机构,增强金融普惠性。改革优化政策性金融,强化服务国家战略和规划能力。

**Q: 对于科创最为重要的直接融资板块如何发展?**

**A:** 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大力发展机构投资者,提高直接融资特别是股权融资比重。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建立常态化退市机制,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深化新三板改革。

**Q: 金融监管和金融科技何去何从?**

**A:** 完善现代金融监管体系,补齐监管制度短板,在审慎监管前提下有序推进金融创新,健全风险全覆盖监管框架,提高金融监管透明度和法治化水平。稳妥发展金融科技,加快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强化监管科技运用和金融创新风险评估,探索建立创新产品纠偏和暂停机制。



此外,该板块还重点提及,要深化保险公司改革,提高商业保险保障能力。健全金融机构公司治理,强化股东股权和关联交易监管。完善市场化债券发行机制,稳步扩大债券市场规模,丰富债券品种,发行长期国债和基础设施长期债券。完善投资者保护制度和存款保险制度。

## 明确一个趋势,大力发展绿色金融

中国将力争于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在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围绕“30·60”目标,国家产业结构、能源结构、投资结构和人民生活方式均将发生全方位深刻变化。《规划》再次明确了大力发展绿色金融的态度,而与之相关的“绿色制造”“绿色生态”也一并现身其中。

## 坚持一个态度,稳妥推进金融领域开放

人民币国际化的前景向好,在国际化配置需求强化的格局下,《规划》从多个章节先后多次进一步表明了态度:稳妥推进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期货等金融领域开放,深化境内外资本市场互联互通,健全合格境外投资者制度。稳慎推进人民币国际化,坚持市场驱动和企业自主选择,营造以人民币自由使用为基础的新型互利合作关系。建立健全“一带一路”金融合作网络,推动金融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支持多边和各国金融机构共同参与投融资。

☑ 推动主要多边金融机构深化治理改革,支持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和新开发银行更好发挥作用,提高参与国际金融治理能力。

☑ 推动国际宏观经济政策沟通协调,搭建国际合作平台,共同维护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全球金融市场稳定,合力促进世界经济增长。推动新兴领域经济治理规则制定。

☑ 支持香港提升国际金融、航运、贸易中心和国际航空枢纽地位,强化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国际资产管理中心及风险管理中心功能。

☑ 深化内地与港澳经贸、科创合作关系,深化并扩大内地与港澳金融市场互联互通。

☑ 推进两岸金融合作,支持符合条件的台资企业在大陆上市。



## 二、国家“十四五规划” (金融业发展)原文摘录

### 第一章 发展环境

#### 第一节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国内生产总值突破 100 万亿元。创新型国家建设成果丰硕,在载人航天、探月工程、深海工程、超级计算、量子信息、“复兴号”高速列车、大飞机制造等领域取得一批重大科技成果。决战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5575 万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困扰中华民族几千年的绝对贫困问题得到历史性解决,创造了人类减贫史上的奇迹。农业现代化稳步推进,粮食年产量连续稳定在 1.3 万亿斤以上。1 亿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目标顺利实现,区域重大战略扎实推进。污染防治力度加大,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目标超额完成,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升,生态环境明显改善。**金融风险处置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对外开放持续扩大,共建“一带一路”成果丰硕。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教育公平和质量较大提升,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阶段,城镇新增就业超过 6000 万人,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医疗保险覆盖超过 13 亿人,基本养老保险覆盖近 10 亿人,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开工超过 2300 万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和水平大幅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国防和军队建设水平大幅提升,军队组织形态实现重大变革。国家安全全面加强,社会保持和谐稳定。





## 第五章 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 第三节 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

推动国家科研平台、科技报告、科研数据进一步向企业开放，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机制，鼓励将符合条件的由财政资金支持形成的科技成果许可给中小企业使用。推进创新创业机构改革，建设专业化市场化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经理人队伍。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鼓励金融机构发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科技保险等科技金融产品，开展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试点。畅通科技型企业国内上市融资渠道，增强科创板“硬科技”特色，提升创业板服务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功能，鼓励发展天使投资、创业投资，更好发挥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和私募股权基金作用。

## 第十章 促进服务业繁荣发展

### 第一节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化发展

以服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聚焦提高产业创新力，加快发展研发设计、工业设计、商务咨询、检验检测认证等服务。聚焦提高要素配置效率，推动供应链金融、信息数据、人力资源等服务创新发展。聚焦增强全产业链优势，提高现代物流、采购分销、生产控制、运营管理、售后服务等发展水平。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深化业务关联、链条延伸、技术渗透，支持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流程再造等新型专业化服务机构发展。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服务企业。

### 第三节 深化服务领域改革开放

扩大服务业对内对外开放，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全面清理不合理的限制条件，鼓励社会力量扩大多元化多层次服务供给。完善支持服务业发展的政策体系，创新适应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和产业融合发展需要的土地、财税、金融、价格等政策。健全服务质量标准体系，强化标准贯彻执行和推广。加快制定重点服务领域监管目录、流程和标准，构建高效协同的服务业监管体系。完善服务领域人才职称评定制度，鼓励从业人员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和鉴定。深入推进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和扩大开放。



## 第十二章 畅通国内大循环

### 第二节 促进资源要素顺畅流动

破除制约要素合理流动的堵点，矫正资源要素失衡错配，从源头上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健全实体经济中长期资金供给制度安排，创新直达实体经济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增强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功能。实施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促进房地产与实体经济均衡发展。有效提升劳动者技能，提高就业质量和收入水平，形成人力资本提升和产业转型升级良性循环。健全城乡要素自由流动机制，构建区域产业梯度转移格局，促进城乡区域良性互动。

### 第四节 完善促进国内大循环的政策体系

保持合理的财政支出力度和赤字率水平，完善减税降费政策，构建有利于企业扩大投资、增加研发投入、调节收入分配、减轻消费者负担的税收制度。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创新结构性政策工具，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力度，规范发展消费信贷。推动产业政策向普惠化和功能性转型，强化竞争政策基础性地位，支持技术创新和结构升级。健全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收入分配、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制度。





## 第十三章 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

### 第二节 提高国际双向投资水平

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以高水平双向投资高效利用全球资源要素和市场空间，完善产业链供应链保障机制，推动产业竞争力提升。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有序推进电信、互联网、教育、文化、医疗等领域相关业务开放。全面优化外商投资服务，加强外商投资促进和保护，发挥重大外资项目示范效应，支持外资加大中高端制造、高新技术、传统制造转型升级、现代服务等领域和中西部地区投资，支持外资企业设立研发中心和参与承担国家科技计划项目。鼓励外资企业利润再投资。坚持企业主体，创新境外投资方式，优化境外投资结构和布局，提升风险防范能力和收益水平。完善境外生产服务网络和流通体系，加快金融、咨询、会计、法律等生产性服务业国际化发展，推动中国产品、服务、技术、品牌、标准走出去。支持企业融入全球产业链供应链，提高跨国经营能力和水平。引导企业加强合规管理，防范化解境外政治、经济、安全等各类风险。推进多双边投资合作机制建设，健全促进和保障境外投资政策和服务体系，推动境外投资立法。





## 第十八章 营造良好数字生态

### 第二节 营造规范有序的政策环境

构建与数字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政策法规体系。健全共享经济、平台经济和新个体经济管理规范，清理不合理的行政许可、资质资格事项，支持平台企业创新发展、增强国际竞争力。依法依规加强互联网平台经济监管，明确平台企业定位和监管规则，完善垄断认定法律规范，打击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探索建立无人驾驶、在线医疗、金融科技、智能配送等监管框架，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审查规则。健全数字经济统计监测体系。

## 第十九章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 第四节 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

健全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法治环境、政策环境和市场环境，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保障民营企业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进一步放宽民营企业市场准入，破除招投标等领域各种壁垒。创新金融支持民营企业政策工具，健全融资增信支持体系，对民营企业信用评级、发债一视同仁，降低综合融资成本。完善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政策体系，加大税费优惠和信贷支持力度。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建立规范化政企沟通渠道。健全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







## 第二十章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 第四节 健全社会信用体系

建立健全信用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制定公共信用信息目录和失信惩戒措施清单，完善失信主体信用修复机制。推广信用承诺制度。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公开和应用，推广惠民便企信用产品与服务。建立公共信用信息和金融信息的共享整合机制。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征信机构和信用评级机构，加强征信监管，推动信用服务市场健康发展。加强信用信息安全管理，保障信用主体合法权益。建立健全政府失信责任追究制度。

## 第二十一章 建立现代财税金融体制

更好发挥财政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健全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财税金融制度。

### 第二节 提高国际双向投资水平

健全具有高度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的现代金融体系，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建设现代中央银行制度，完善货币供应调控机制。稳妥推进数字货币研发。健全市场化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完善央行政策利率体系，更好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基准作用。优化金融体系结构，深化国有商业银行改革，加快完善中小银行和农村信用社治理结构，规范发展非银行金融机构，增强金融普惠性。改革优化政策性金融，强化服务国家战略和规划能力。深化保险公司改革，提高商业保险保障能力。健全金融机构公司治理，强化股东股权和关联交易监管。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大力发展机构投资者，提高直接融资特别是股权融资比重。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建立常态化退市机制，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深化新三板改革。完善市场化债券发行机制，稳步扩大债券市场规模，丰富债券品种，发行长期国债和基础设施长期债券。完善投资者保护制度和存款保险制度。完善现代金融监管体系，补齐监管制度短板，在审慎监管前提下有序推进金融创新，健全风险全覆盖监管框架，提高金融监管透明度和法治化水平。稳妥发展金融科技，加快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强化监管科技运用和金融创新风险评估，探索建立创新产品纠纷和暂停机制。



## 第二十五章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 第二节 加强农业农村发展要素保障

健全农业农村投入保障制度，加大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土地出让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支持农业农村力度。健全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完善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构建新型农业补贴政策体系，完善粮食最低收购价政策。深化供销合作社改革。完善农村用地保障机制，保障设施农业和乡村产业发展合理用地需求。允许返乡就业创业人员在原籍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完善金融支农激励机制，扩大农村资产抵押担保融资范围，发展农业保险。地或就业创业地落户并享受相关权益，建立科研人员入乡兼职兼薪和离岗创业制度。

## 第二十六章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 第二节 提升脱贫地区整体发展水平

实施脱贫地区特色种养业提升行动，广泛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深化拓展消费帮扶。在西部地区脱贫县中集中支持一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从财政、金融、土地、人才、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方面给予集中支持，增强其巩固脱贫成果及内生发展能力。坚持和完善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中央单位定点帮扶、社会力量参与帮扶等机制，调整优化东西部协作结对帮扶关系和帮扶方式，强化产业合作和劳务协作。

## 第二十八章 完善城镇化空间布局

### 第五节 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加快县城补短板强弱项，推进公共服务、环境卫生、市政公用、产业配套等设施提级扩能，增强综合承载能力和治理能力。支持东部地区基础较好的县城建设，重点支持中西部和东北城镇化地区县城建设，合理支持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城建设。健全县城建设投融资机制，更好发挥财政性资金作用，引导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加大投入力度。稳步有序推动符合条件的县和镇区常住人口 20 万以上的特大镇设市。按照区位条件、资源禀赋和发展基础，因地制宜发展小城镇，促进特色小镇规范健康发展。



## 第二十九章 全面提升城市品质

### 第四节 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职住平衡。坚持因地制宜、多策并举，夯实城市政府主体责任，稳定地价、房价和预期。建立住房和土地联动机制，加强房地产金融调控，发挥住房税收调节作用，支持合理自住需求，遏制投资投机性需求。加快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有效盘活存量住房资源，有力有序扩大城市租赁住房供给，完善长租房政策，逐步使租购住房在享受公共服务上具有同等权利。加快住房租赁法规建设，加强租赁市场监管，保障承租人和出租人合法权益。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完善住房保障基础性制度和支持政策。以人口流入多、房价高的城市为重点，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着力解决困难群体和新市民住房问题。单列租赁住房用地计划，探索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和企事业单位自有闲置土地建设租赁住房，支持将非住宅房屋改建为保障性租赁住房。完善土地出让收入分配机制，加大财税、金融支持力度。因地制宜发展共有产权住房。处理好基本保障和非基本保障的关系，完善住房保障方式，健全保障对象、准入门槛、退出管理等政策。改革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健全缴存、使用、管理和运行机制。

## 第三十九章 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

### 第四节 构建绿色发展政策体系

强化绿色发展的法律和政策保障。实施有利于节能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的税收政策。大力发展绿色金融。健全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创新完善自然资源、污水垃圾处理、用水用能等领域价格形成机制。推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节能监察、重点用能单位管理制度改革。完善能效、水效“领跑者”制度。强化高耗水行业用水定额管理。深化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深入推进山西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和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



## 第四十章 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 第一节 加快推进制度型开放

构建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制度体系和监管模式。健全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进一步缩减外资准入负面清单，落实准入后国民待遇，促进内外资企业公平竞争。建立健全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健全技术贸易促进体系。稳妥推进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期货等金融领域开放，深化境内外资本市场互联互通，健全合格境外投资者制度。稳慎推进人民币国际化，坚持市场驱动和企业自主选择，营造以人民币自由使用为基础的新型互利合作关系。完善出入境、海关、外汇、税收等环节管理服务。

## 第四十一章 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 第三节 深化经贸投资务实合作

推动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贸易投资合作优化升级，积极发展丝路电商。深化国际产能合作，拓展第三方市场合作，构筑互利共赢的产业链供应链合作体系，扩大双向贸易和投资。坚持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遵循国际惯例和债务可持续原则，健全多元化投融资体系。创新融资合作框架，发挥共建“一带一路”专项贷款、丝路基金等作用。建立健全“一带一路”金融合作网络，推动金融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支持多边和各国金融机构共同参与投融资。完善“一带一路”风险防控和安全保障体系，强化法律服务保障，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





## 第四十二章 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

### 第一节 维护和完善多边经济治理机制

维护多边贸易体制，积极参与世界贸易组织改革，坚决维护发展中成员地位。推动二十国集团等发挥国际经济合作功能，建设性参与亚太经合组织、金砖国家等机制经济治理合作，提出更多中国倡议、中国方案。推动主要多边金融机构深化治理改革，支持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和新开发银行更好发挥作用，提高参与国际金融治理能力。推动国际宏观经济政策沟通协调，搭建国际合作平台，共同维护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全球金融市场稳定，合力促进世界经济增长。推动新兴领域经济治理规则制定。

## 第四十八章 优化收入分配结构

### 第一节 拓展居民收入增长渠道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工资决定、合理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完善最低工资标准和工资指导线形成机制，积极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完善按要素分配政策制度，健全各类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的机制，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完善国有企业市场化薪酬分配机制，普遍实行全员绩效管理。改革完善体现岗位绩效和分级分类管理的事业单位薪酬制度。规范劳务派遣用工行为，保障劳动者同工同酬。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提高农民土地增值收益分享比例，完善上市公司分红制度，创新更多适应家庭财富管理需求的金融产品。完善国有资本收益上缴公共财政制度，加大公共财政支出用于民生保障力度。



## 第五十三章 强化国家经济安全保障

### 第三节 实施金融安全战略

健全金融风险预防、预警、处置、问责制度体系，落实监管责任和属地责任，对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完善宏观审慎管理体系，保持宏观杠杆率以稳为主、稳中有降。加强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和金融控股公司监管，强化不良资产认定和处置，防范化解影子银行风险，有序处置高风险金融机构，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健全互联网金融监管长效机制。完善债务风险识别、评估预警和有效防控机制，健全债券市场违约处置机制，推动债券市场统一执法，稳妥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严惩逃废债行为。完善跨境资本流动管理框架，加强监管合作，提高开放条件下风险防控和应对能力。加强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建设，推进金融业信息化核心技术安全可控，维护金融基础设施安全。

## 第六十一章 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

### 第一节 支持港澳巩固提升竞争优势

支持香港提升国际金融、航运、贸易中心和国际航空枢纽地位，强化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国际资产管理中心及风险管理中心功能。支持香港建设国际创新科技中心、亚太区国际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中心、区域知识产权贸易中心，支持香港服务业向高端高增值方向发展，支持香港发展中外文化艺术交流中心。支持澳门丰富世界旅游休闲中心内涵，支持粤澳合作共建横琴，扩展中国与葡语国家商贸合作服务平台功能，打造以中华文化为主流、多元文化共存的交流合作基地，支持澳门发展中医药研发制造、特色金融、高新技术和会展商贸等产业，促进经济适度多元发展。

### 第二节 支持港澳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完善港澳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同内地优势互补、协同发展机制。支持港澳参与、助力国家全面开放和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打造共建“一带一路”功能平台。深化内地与港澳经贸、科创合作关系，深化并扩大内地与港澳金融市场互联互通。高质量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深化粤港澳合作、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推进深圳前海、珠海横琴、广州南沙、深港河套等粤港澳重大合作平台建设。加强内地与港澳各领域交



流合作，完善便利港澳居民在内地发展和生活居住的政策措施，加强宪法和基本法教育、国情教育，增强港澳同胞国家意识和爱国精神。支持港澳同各国各地区开展交流合作。

## 第六十二章 推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和祖国统一

### 第一节 深化两岸融合发展

完善保障台湾同胞福祉和在大陆享受同等待遇的制度和政策，持续出台实施惠台利民政策措施，让台湾同胞分享发展机遇，参与大陆经济社会发展进程。支持台商台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和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推进两岸金融合作，支持符合条件的台资企业在大陆上市。推进海峡两岸产业合作区、平潭综合实验区、昆山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等两岸合作平台建设。支持福建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加快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加强两岸产业合作，打造两岸共同市场，壮大中华民族经济。





## 三、安徽省“十四五规划” (金融业发展)原文摘录

### 第二篇 坚定下好创新先手棋,打造具有重要 影响力的科技创新策源地

#### 第六章 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

创新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机制。依托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和产业创新平台,打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新型举国体制“试验田”。健全技术攻坚组织管理机制,采取“定向委托”“揭榜挂帅”“竞赛赛马”“军令状”等方式,选拔领头羊、先锋队,推行技术总师负责制。鼓励企业参与国家或省级重大科技攻坚计划,推动科学家、工程师、企业家紧密合作。探索建立颠覆性技术发现资助机制,形成更多“高峰技术”。综合运用研发奖补、政府采购、科技金融等多种政策措施,合力支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软件应用发展。

#### 第八章 加快推进科技成果转化

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支持方式。围绕重点领域科技成果转化,探索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的行业准入机制,率先在具备条件地区和领域试点建设应用场景示范工程,促进科技成果在生产、生活中广泛应用。完善“创新成果+园区+基金+‘三重一创’”科技成果转化“四融模式”。健全科技应用示范项目与政府采购相结合机制,推动创新产品研发和规模化应用。建立支持企业创新的金融联盟体系,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设立科技支行,健全省级科技信贷风险补偿机制,引导省级种子投资基金、风险投资基金、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集中支持科技成果转化。





## 第三篇 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新兴产业聚集地

### 第十五章 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以支撑制造业转型升级为导向,加快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扎实推进国家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试点,培育建设一批省级试点企业和示范园区,不断提升生产性服务业整体素质和竞争力。稳步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积极稳妥推进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发展高效安全、绿色普惠、开放创新的现代金融服务业。

#### 专栏9 “融会贯通”服务业重点工程现代金融

鼓励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推动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积极稳妥推进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实施合肥滨湖金融小镇、蚌埠长安保险总部基地等项目。





## 第四篇 实施扩大内需战略 在服务全国 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安徽担当

### 第十六章 打造国内大循环重要节点

打造支撑高标准市场的节点。建设多层次多元化区域市场，促进商品市场、生产要素市场、一般服务市场联通强大国内市场，同步发育、深度融合。推进商品市场终端消费品和上游原材料市场协同发展，促进省内城乡市场充分协调发展。完善扩大内需的政策体系，建立以促进竞争为基础的政策协调机制。推动金融、房地产同实体经济均衡发展，完善与国内大循环相适应的金融环境。

### 第十九章 精准扩大有效投资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充分发挥政策性、开发性金融机构积极作用，加大对城镇棚户区改造、生态环保、城乡基础设施、科技创新等重大项目和工程的资金支持力度。

### 第二十章 统筹推进现代流通体系建设

完善流通保障机制。依托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强化支付结算等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发展供应链金融。

### 第二十四章 营造良好的数字生态

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推进农业、工业、交通、教育、安防、城市管理、公共资源交易、社保、卫生健康、金融等领域数据开发利用规范化。探索数字江淮中心法定机构建设，鼓励政企合作开展数据运营。实施数据要素流通工程，探索规范的数据市场化流通、交换机制，打造全国一流的数据交易场所。探索促进数据流通和数据资产转化，保护交易主体权益，打造数据融通、交易便捷、服务协同的生态圈。



## 第七篇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 第三十章 完善地方财税金融体制

深化金融改革开放。调整优化地方金融体系和融资结构,构建地方风险投资、银行信贷、债券市场、股票市场、保险市场等多层次金融支持服务实体经济体系。有效发挥省级股权投资基金引领撬动作用,鼓励有条件的市县发起设立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支持股份制银行分支机构向市县延伸网点,深化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改革,探索设立面向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的商业银行。支持中小银行通过发行股票、资本债券和兼并重组等方式,多渠道增强资本实力。健全企业上市挂牌后备资源培育、政策激励奖补和协调服务推进机制,推动企业分类在多层次资本市场首发上市挂牌,支持上市公司再融资和并购重组。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稳妥开展投贷联动业务引导保险机构加大保险资金直投。大力发展普惠金融,引导金融资本重点支持制造业和中小微企业。鼓励境内外金融机构在皖设立分支机构,推动长三角地区金融设施互联互通。深化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完善担保服务机制。建立金融人才柔性流动机制,吸引高端金融人才来皖创业、任职。推动建立市场化法治化的金融机构处置和退出机制。

## 第八篇 优先发展农业农村打造乡村全面振兴安徽样板

### 第三十五章 深化农村改革

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鼓励市县设立乡村振兴投资基金。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确保涉农贷款总量持续增加,不断扩大农业信贷担保业务覆盖面,鼓励利用好农产品期货市场。支持乡村企业发展,鼓励社会资本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的农业领域。



## 第九篇 优化区域经济布局推动“一圈五区”协调发展

### 第三十八章 高质量建设“一圈五区”

强化皖北地区金融服务，加大金融人才引进、金融机构设立、金融服务民营经济发展等支持力度。

### 第四十章 大力发展县域经济

强化县域要素保障。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适度下放县域支行贷款审批权限。引导县（市）设立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基金，支持县域企业上市挂牌。

### 第四十一章 建立健全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

深化区域合作互助。加强南北结对合作和园区共建，加大财税、金融、土地等支持力度，推动阜合、亳芜、宿马以及蚌铜、霍新等合作共建园区发展，推动产业分工、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环境治理、对外开放、改革创新等协调联动，共建产业、技术、创新、人才等合作平台。





## 第十一篇 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共同打造全国发展强劲活跃增长极

### 第四十五章 全面推进与沪苏浙协同合作

加快构建一体化市场体系。加强与沪苏浙人力资源市场融合接轨，推动人才资格认证标准统一，推动建立互认共享的人才评价和培养机制。大力支持符合条件的金融机构互设分支机构，推动建立长三角区域性股权市场，共同设立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投资基金，提升发展合肥国际金融后台服务基地。支持长三角公共资源交易联盟建设，加强与沪苏浙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互联共享，构建长三角产权交易共同市场。深入开展“满意消费 126 长三角”行动，推动市场监管一体化。共建长三角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区域合作示范区。全面对接国际高标准市场规则体系，共同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打造国际一流市场环境。

### 专栏 22 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专项行动

实现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居民服务“一卡通”。加强与长三角两省一市对接，以跨省通用为目标，以交通出行、旅游观光、文化体验应用为触点，实现长三角区域一卡通用和同城待遇。建立“一卡通”服务管理模式，实现在政务服务、惠民惠农补贴发放、就医购药、金融服务、智慧城市、信用服务等领域应用。





## 第十二篇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加快 建设创新型文化强省

### 第五十章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增强文化产业竞争力。完善文化产业规划和政策，健全出精品、出人才、出效益的体制机制，营造充满活力的文化产业创新生态。实施文化产业优化升级工程，加强文化品牌建设，落实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发展壮大文化市场主体，深化省属文化企业改革，支持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发展，扶持中小微文化企业发展，培育一批创新型文化创意领军企业。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建好用好文化和旅游产权产品交易平台，培育壮大版权保护、评估鉴定、信息咨询等文化中介机构，加强文化市场监管。推动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完善文化科技创新体系，加快文化科技成果转化推广。推动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向制造业全过程渗透。设立文化产业投资基金，健全文化投融资体系，争创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

## 第十三篇 践行“两山”理念 打造具有重要影响 力的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区

### 第五十二章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完善绿色发展政策体系。推动建立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完善绿色产品市场准入和追溯制度。实施有利于推动绿色发展的价格、财税、投资等政策，健全绿色金融体系，营造有利于绿色产业发展的营商环境。健全推行绿色设计的政策机制，进一步规范清洁生产审核行为，加快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动国有企业率先执行企业绿色采购指南，推行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制度。



## 第十四篇 实行高水平对外开放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改革开放新高地

### 第五十七章 高质量建设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

加强制度创新探索。借鉴国内先进自由贸易试验区发展经验，深入推进系统改革、集成创新，建立自由贸易试验区特别清单，构建与国际投资、贸易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基本制度体系和监管模式。支持各片区开展差异化探索，在营商环境、投资贸易、金融开放、科技创新、产业发展等领域形成更多有国际竞争力的制度创新成果。全面提升综合保税区、海关进境指定监管场地、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出口产品公共海外仓、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等开放平台功能。

#### 专栏 26 自由贸易试验区“9+3+N”专项推进行动

实施 9 个专项推进行动计划。实施营商环境、深化投资领域改革、贸易高质量发展、金融领域开放创新、创新驱动发展、产业优化升级、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法治保障、片区联动和复制推广 9 个专项行动计划。

支持 3 个片区建设。合肥片区 64.95 平方公里（含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保税区 1.4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高端制造、集成电路、人工智能、新型显示、量子信息、科技金融、跨境电商、节能环保、服务贸易、生命健康等产业。芜湖片区 35 平方公里（含芜湖综合保税区 2.17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智能网联汽车、智慧家电、航空、机器人、国际航空货运、航运服务、跨境电商等产业。蚌埠片区 19.91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硅基新材料、生物基新材料、新能源、跨境电商以及上下游相关产业。

谋划 N 个专项推进行动计划。根据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需要，适时调整增加专项推进行动计划，组织专项研究、争取专项突破。

### 第五十八章 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

深化国际产能合作。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鼓励有实力、信誉好的企业走出去，扩大双向贸易和投资。引导建材、汽车、家电、工程机械、农业、有色、资源能源等行业优势企业扩大对外投资合作，加快构建设计研发、加工制造、营销推广、物流集散、售后服务等一体的跨境产业链体系。加快对外承



包工程转型升级，引导有实力的路桥、房建、水电等企业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带动装备、技术、品牌、服务、标准走出去。鼓励企业在境外建立或并购科技研发平台。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贸易合作，继续深耕发达经济体等传统市场，大力拓展新兴市场，推动第三方市场合作。落实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中欧投资协定，加大对协定成员国市场开拓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增强境外业务能力，推动金融资本和产业资本联合走出去。依托重大产能合作项目、合肥中欧班列境外到达城市，打造产业定位清晰、区位优势突出、运营管理先进、生态效应明显的境外经贸合作区。

## 第六十章 打造高能级对外开放平台

提升招商引资水平。支持各地依法推进招商引资政策创新。深化“六百项目对接”，充分运用专业招商、委托招商、“基金+产业”招商、以商招商、线上招商等模式，实行更加灵活的激励措施，大力引进国际知名企业和高端要素。加大境外招商引资工作力度，引导外资更多投向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积极有效借用国外优惠贷款。加强与港澳台地区合作交流，推进与香港在金融贸易、基础研究、人才培养、成果转化等方面合作，推进与澳门在展会、金融、中医药、文化等方面合作，推进海峡两岸集成电路产业合作试验区、海峡两岸产业转型转移示范基地等产业合作园区建设。推动利用省外资金提质增效，推进“徽商回归”，鼓励海内外皖籍人士回乡投资创业。高水平建设安徽（合肥）侨梦苑，打造海外华人华侨创新创业集聚区。

# 第十七篇 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安徽

## 第七十一章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维护地方金融安全。统筹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加强资本监管，防止无序扩张。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稳妥有序化解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风险，坚决防范打击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防止房地产市场、债券市场、资本市场风险积聚和交织传导。健全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妥善处置“僵尸企业”，加快推动市场出清，积极防范化解重点企业债务风险。加强重要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金融业信息化核心技术、核心设备国产化步伐。







# 四、合肥市“十四五规划” (金融业发展)原文摘录

## 第二章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勇当科技创新的 开路先锋

### 第二节 推进科技成果转化

建立全链条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坚持“政产学研用金服”一体,支持高校院所建设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大力培育发展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培育一批技术经理人。建设一批开放共享的中试熟化、科技信息服务、科技金融等平台。完善提升新型研发机构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化、企业孵化、创新服务功能。鼓励新产品新技术示范应用,围绕重点领域科技成果转化,建立新技术、新产品、新方法的行业准入机制,率先在具备条件的地区和领域试点建设应用场景示范工程。

### 第五节 完善创新生态体系

强化金融对创新的助推作用。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鼓励银行金融机构设立科技支行、开展投贷联动试点。支持保险机构拓展科技保险险种范围。支持地方性金融组织发展科技担保、科技小贷和科技融资租赁业务。充分发挥政府基金引导作用,吸引社会资本广泛参与,形成覆盖成果转化全过程、企业全生命周期的科技创新融资模式,争创长三角区域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

### 第六节 加快合肥滨湖科学城建设

建设全国重要的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围绕推动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大科技成果转化,聚焦知识产权、科技金融、中介服务等打造一批平台载体,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依托安徽创新馆,集聚技术转移机构,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 第三章 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

坚持把做实做强做优实体经济作为主攻方向，推进制造强市建设，深入实施“2833”地标性产业集群培育工程，聚力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构建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

### 第三节 建设长三角现代服务业中心

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全力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以产业转型升级需求为导向，深化专业化分工，做大做强研发设计、软件信息服务、检测认证、金融服务、现代物流等重点行业，加快发展咨询、法律、会计、人力资源等高端服务，建设国家物流枢纽、区域金融中心、会展中心。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加快国家两业融合区域和企业试点建设。鼓励服务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加快推进服务业数字化。建设国家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国家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国家级工业设计产业化示范基地，争创特色型中国软件名城。

#### 专栏七 现代服务业发展行动计划

现代金融。以合肥国际金融后台服务基地、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金融科技产业合作示范园区、滨湖金融小镇等建设为重点，实施“引金入合”工程，争取核心金融牌照在合肥落地，做优做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尤其是市级金控集团，引导金融机构集聚发展。推动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加强区块链等金融新技术研究应用。推动金融业态融合创新发展，大力发展普惠金融，鼓励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规范发展互联网金融。



## 第四章 全面强化数字赋能,打造数字化转型城市范例

### 专栏九 数字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区块链。**鼓励供应链核心企业、金融机构、第三方服务机构建立基于区块链的供应链金融入围平台。推进建设基于区块链的可信电子证照平台,形成可信存证体系和跨区域电子证照互信互认体系。构建税务、第三方电子发票商、区块链技术服务商、企业多位一体的电子发票新生态,实现全程可追溯。加快基于区块链的供应链金融、基于达朴链网的区块链底层技术、基于区块链的电子发票可信服务平台研发及产业化等项目建设。

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突出数字赋能作用,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引导农业、制造业、服务业数字化转型。鼓励企业“上云用数赋智”,支持骨干企业加快应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数字技术,提高供应链管理数字化水平。推动建立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构建跨行业跨领域的工业互联网平台。拓展“5G+”“工业互联网+”“AI+”示范应用,深化数字化车间、智能化产线建设,打造一批国内一流、行业标杆智能工厂。加快建设安徽合肥线上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大力推进数字技术与商务金融、文化旅游、现代物流、科创服务等深度融合,推进行业数字化、智能化、平台化发展,催生更多新兴业态。推进农业基础设施和农业经营管理数字化改造,加快农业物联网示范点建设,实现农产品生产加工流转全程透明可追溯。

### 第四节 营造良好数字生态

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加强数据标准规范建设,全面梳理归集农业、工业、交通、教育、安防、城市管理、公共资源交易、社保、卫生健康、金融等领域规范化数据。建立健全统一开放、安全有序的数据开放和交易平台,实行公共数据开放负面清单,引导社会机构和企业依法开放自有数据,鼓励政企合作开展数据运营,促进数据资源政用、商用和民用。探索促进数据流通和数据资产转化,打造数据融通、交易便捷、服务协同的生态圈。



## 第五章 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着力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 第二节 精准扩大有效投资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健全政府投资管理制度,完善投资项目事前绩效评价、事中事后监管,提高政府投资管理水平和投资效益。用足用好中央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政策,扩大政府产业基金和股权投资规模。充分发挥金融、保险等资金的积极作用,激发全社会投资活力,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制度,提高投资审批服务效率。

### 第三节 健全优化现代流通体系

提升高品质流通网络服务水平。推进骨干流通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和跨界融合,加快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流通企业,培育 2 家以上年销售额百亿级商贸流通企业。推动物流园区(中心)提升发展能级,以物流基地、配送中心、重点物流企业等为载体,发展社会化、专业化物流,提升物流智慧化、信息化、标准化、装备现代化水平。推动农产品、生产资料流通体系发展,打造集交易展销、物流分拨、供应链管理等于一体的商贸服务网络。推进电子商务、跨境电商、直播电商、社区团购、即时配送、无人配送等流通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创新发展。加快发展供应链金融,提供更多串联产供销上下游、直达各流通环节经营主体的金融产品。依托信用合肥,构建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加快建设储备充足、反应迅速、抗冲击能力强的应急物流体系。





## 第六章 提升城市发展质量，建设宜居宜业的人民城市

### 第一节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中心城区引领。高品质建设中心城区，构建城市公共活动中心体系，提高发展活力、塑造生态引力、增强辐射能力。高起点规划建设骆岗生态公园，充分体现新理念、新机制、新技术、新方式，打造人民共享、引领未来、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城市会客厅”。滨湖片区要突出商务会展、现代金融、科创服务、旅游休闲等功能，打造展现大湖风光的国际化新城区。老城区要加快更新改造，传承城市记忆，加速业态升级，打造多元融合的高端服务业集聚区。天鹅湖片区要提升国际化品质，完善公共服务功能，促进新兴业态集聚，打造全国一流的现代文化商务区。东部新中心要聚焦工业遗产保护开发、生态环境修复、新型业态培育，打造充满活力的老工业基地转型示范区。推动肥东、肥西、长丰与市区一体化发展，优化行政区划设置。

### 专栏十四 城区转型升级行动计划

瑶海区。聚焦打造老工业转型发展示范区、合肥东部新中心，加快推进城区面貌转变、产业转型升级、群众幸福感提升，强力实施城市能级、产业动能、社会治理能力、服务效能提升，重点发展物联网产业、现代服务业、建筑业、文创产业和大健康产业。到2025年，地区生产总值力争达到1000亿元。

庐阳区。聚焦打造高质量发展的示范城区、国际化的首善之区、全省消费核心枢纽，重点发展金融、商贸、建筑业、数字经济、智能制造、大健康等产业。到2025年，地区生产总值力争达到1800亿元。

蜀山区。聚焦基本建成国内一流现代化中心城区、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安徽最具创新力的都市核心区、合肥开放发展门户区，重点发展节能环保、电子商务、总部经济、文化创意等产业。到2025年，地区生产总值力争达到1900亿元。

包河区。聚焦打造数字引领的产业创新核心区、美丽和谐的滨湖生态样板区、精致大气的现代都市中心区、普惠包容的共治共享标杆区，重点发展新能源汽车暨智能网联汽车、金融、创意文化等产业。到2025年，地区生产总值力争达到2300亿元。



## 第七章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 开创乡村全面振兴新局面

### 第三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推进财政投入、金融服务、土地支持、人才智力支持、社会帮扶等方面政策衔接, 过渡期内兜底保障类政策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 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 巩固提升“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督, 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制度。发展壮大乡村特色主导产业, 推动产业扶贫向产业振兴提升, 力争所有行政村年集体经济收入达50万元以上, 增强巩固脱贫成果及内生发展能力。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派驻第一书记和乡村振兴工作队, 完善社会力量参与帮扶机制。

### 第四节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激发农村要素活力。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 探索赋予农民集体资产股份权能, 深入推进农村“三变”改革, 大力实施“百村示范、千村提升”工程,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切实减轻村级组织负担。持续加大财政对农业农村投入, 做大用好乡村振兴投资基金, 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金融资本投资农业农村支持乡村振兴。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 稳定并扩大重要大宗农作物保险覆盖面, 提高小农户投保率, 逐步提高特色保险占农业保险比重。纵深推进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

### 第五节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积极倡导绿色低碳生活。完善绿色发展政策保障, 发展绿色金融, 支持绿色技术创新, 全面推进产业链绿色改造, 培育壮大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循环经济等绿色新产业新业态。推行绿色办公、绿色出行、绿色居住、绿色消费, 实施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等绿色生活创建行动, 开展低碳园区、低碳社区试点建设, 深化国家低碳城市和气候适应型城市试点建设。



## 第九章 推动更深层次改革,形成充满活力的体制机制

### 第四节 推进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创新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体制机制。构建地方风险投资、银行信贷、债券市场、股票市场等多层次金融支持服务体系,持续深化金融产品改革创新,拓宽初创期、成长期中小企业融资渠道,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切实解决民营和中小微企业融资难等问题。完善新型政银担、税融通、科技融资担保、“信易贷”等金融服务模式,打造合肥特色财政金融产品体系。健全企业上市挂牌后备资源培育、政策激励和协调服务机制,落实民营企业上市挂牌奖励政策,力争上市企业总数突破120户。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更好发挥国有金融资本服务实体经济作用。完善地方金融监管规则,提高金融监管透明度和法治化水平,对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







## 第十章 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塑造更高水平开放新优势

### 第一节 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建设

携手打造一体化市场体系。加快长三角“一网通办”平台互联互通，提升长三角政务服务一体化水平。强化长三角人力资源合作，推动建立互认共享的人才评价和培养机制。推动建立统一开放的资本市场，支持符合条件的金融机构互设分支机构，协同推动建立长三角区域性股权市场。支持长三角公共资源交易联盟建设，加强区域内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互联互通，共建长三角产权交易平台市场。共建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区域合作示范区，携手打造诚信长三角。推动长三角市场监管一体化发展，深入开展满意消费长三角行动。深化长三角城市人大、政协交流合作，常态化开展专题调研和交流。

加强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合作。落实中部崛起战略，完善长江中游城市群省会城市会商制度，发挥合肥连接长三角城市群和长江中游城市群枢纽作用，深入开展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基础设施、科技产业、环境治理、城市气象服务、金融服务、市场监管、公共服务、文化旅游等领域的合作。

### 专栏二十二 长三角一体化重点领域行动计划

省际合作产业园区建设工程。加快推进肥东经开区（合肥上海产业园）、包河经开区长三角省际合作产业园建设。支持省级开发园区与长三角园区合作共建。G60 科创走廊园区建设工程。推进建设蜀山区环境产业园、庐阳区金融科技产业园、瑶海区物联网产业园、肥西县生物医药产业园等合作示范园、肥东县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合肥）基地、包河区合杭梦想小镇、长丰县合肥智慧农业谷（筹）等。

### 第三节 建好用好对外开放大平台

高质量建设安徽自贸试验区合肥片区。实施自贸试验区专项推进行动，重点发展高端制造、集成电路、人工智能、新型显示、量子信息、科技金融、跨境电商、节能环保、服务贸易、生命健康等产业，推动科技创新、产业创新、企业创新、产品创新、市场创新，促进科技创新和实体经济发展深度融合。加快复制推广改革试点经验，用好更大改革自主权，开展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构建开放包容的创新产业体系、自由便利的投资贸易体系、安全普惠的金融环境体系、优质高效的政务



服务体系，探索系统集成创新和跨部门协同创新，形成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创新成果，带动江淮、辐射全省。加强自贸试验区与开发园区协调配合、与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联动发展、与长三角自贸试验区及芜湖、蚌埠片区协同协作、与国内国际先进自贸试验区交流合作，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产业创新中心引领区。

高水平推进国家开放试点示范。推动国家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深化服务业对外开放先行先试，推动数字经济、科技金融、跨境电商、服务外包、“工程+技术”服务、文旅健康、教育体育等领域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打造服务贸易发展高地。加快合肥经开区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建设，围绕重点产业发展和人民美好生活需求，扩大先进技术、高端设备和服务、日用消费品进口。加快中国（合肥）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做大业务规模，完善综合服务体系，提升发展能级，构建跨境电子商务完整产业链和生态圈。

#### 第四节 推进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

提升招商引资水平。围绕重点产业链、科技创新链、城市功能链，继续完善和创新以商招商、校友招商、展会招商、基金招商、委托`招商等方式，在招大引强上不断取得新突破。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健全外商投资政策和服务体系。优化利用外资结构，引进一批世界知名跨国企业。用好放宽外资金融机构准入政策，积极争取引进更多外资金融机构。



## 第十一章 深化文化合肥建设,全面增强城市文化软实力

### 第三节 大力发展现代文旅产业

努力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文创产业中心。打响合肥创新文化品牌,培育壮大文化市场主体,重点培育一批主业突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骨干文创企业,大力引进和扶持一批龙头企业。优化文化产业空间布局,大力推进各具特色的文化功能区、文化产业园区和文化产业基地建设,高水平推进合肥都市圈文化发展核心区、国家级文化与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国家广播影视科技创新试验基地等建设,规划建设一批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文创小镇。完善文化产业支撑服务体系,加强文化产业公共技术平台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手段,打造全国数字创意产业高地,促进文化与科技、旅游、金融、制造等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力争文化产业增加值突破1000亿元、3家文化企业入围全国文化企业30强。

## 第十三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推动平安合肥建设达到更高水平

### 第一节 筑牢城市安全发展基础

确保经济安全。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深入开展产业链风险排查,增强产业体系抗冲击能力。确保粮食安全,强化种子安全,保障能源安全,维护水利、电力、供水、油气、供热、交通、通信、网络、金融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提高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水平。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健全地方金融监管体系,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



## 五、2021年全国“两会” 金融观点汇

2021年3月，全国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和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在北京先后闭幕。“两会”代表和委员们均就我国金融业发展提出众多宝贵意见建议，碳中和、数字经济、乡村振兴、金融体制改革等重要议题成为关注焦点。

### 碳中和与碳达峰

对于推动“30·60目标”的达成，代表和委员们纷纷提出自己的想法，主要聚焦于以下几点：

一是支持绿色金融建设。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行长朱苏荣建议：从完善绿色金融政策框架、完善绿色金融配套政策、统一绿色金融标准和强化绿色金融的激励约束机制等四个角度加强“绿色金融法”建设。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行长郭新明认为：需进一步完善绿色金融政策体系、适时推动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增量扩面、新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等角度建议绿色金融改革。

二是推动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人民银行参事周振海建议：加快发展碳市场，既要进一步推动全国碳现货市场建设，更需要以金融市场的规律和方法来推动碳市场的基础性制度建设，健全完善碳金融制度体系，系统构建碳市场基础设施。一要健全法律法规制度体系，二要进一步推动碳现货市场发展，三要强化碳金融市场创新发展，四要建立完善碳市场监管体系。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行长金鹏辉认为：我国碳市场尚处于发展初期，需明确碳市场金融属性，完善相应法律制度和机制，推动全国统一碳市场建设。

与此同时，全国人大代表、腾讯董事会主席兼首席执行官马化腾，全国人大代表、长城汽车总裁王凤英等也从科技企业社会责任和新能源汽车等角度提出自己的建议。



## 数字经济发展

本次“两会”中，全国政协委员、上海市信息安全行业协会会长谈剑锋提出的设立国家“数据银行”，得到社会广泛关注和热议。

他认为，数据安全已成为事关国家主权、安全与发展利益的重大现实问题。在大力推进数字化经济发展，鼓励大数据应用和创新的过程中，必须慎重考虑数据的分类分级和管控，尤其是针对带有个人生物特征、有关公民群体特征的医疗健康数据等唯一性、不可再生性的关键数据，必须有效管控，以预防社会风险，确保国家安全。

首先，要加快相关法规制度建设，严格规范和落实关键数据的采集、存储和使用。“数据应在合法、合规、标准化的前提下共享共建。”他称，要在法律框架下明确国家、集体、个人的数据权益，制定数据资源确权、开放、流通、交易相关制度，完善数据产权保护制度。可参照国际相关法律，要求企业在采集个人隐私数据时必须根据相关安全技术规范和流程标准，采取严格的安全防范措施。要建立数据分级分类管理的制度，对具有唯一特征的不可再生性数据的采集、传输、存储、使用必须加以严格控制。要制定负面清单，明确禁止一些生物、医疗等关键领域内的数据在互联网上的应用，切断风险源头。

其次，加强数据治理和数据监管，要严控大数据的使用场景。谈剑锋表示，科技需要“从0到1”的创造，而不是滥用场景式的所谓“创新”。要对互联网企业的信息采集进行严格的管理规定，只可针对企业产品的特性进行相关必要的数据采集，不得过度、无序、随意地采集。要警惕互联网科技巨头的集中“巨头式”数据采集与应用，防止“数据垄断”。

最后，建议设立国家“数据银行”，由国家成立专门机构统一管控，以最大程度地保障关键数据安全和国家安全。“关键数据不可让企业自行采集收集，更不可由互联网龙头企业垄断。市场化公司具有天生的逐利本性，不可再生关键数据一旦被企业大量汇聚，很难保证其不被恶意窃取和所谓创新利用。”谈剑锋认为，“为充分保障国家安全，应设立国家‘数据银行’，由国家成立专门机构统一管控，负责关键数据的采集、传输、存储和确权等。可以使用创新技术，如区块链技术、联邦计算技术等，使企业可以从‘银行’提取脱敏后的分级分类数据进行分析应用，但不拥有对关键数据的所有权。同时，运用密码技术，严格保护数据的存储和传输，并确保数据可追溯，做好数据销毁管控机制。”

同时，全国政协委员、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执行理事屠光绍从加强App用户个人信息与数据



权利保护的角度,提出自己的建议:第一,规定数据收集范畴,实现分类分级监管。第二,规范隐私政策条款,统一信息披露标准。第三,要求APP开发企业以清晰易懂的方式披露及公布隐私政策。

## 金融体制改革

全国人大代表、人民银行南昌中心支行原党委书记、行长张智富提交了一份“关于做好《金融业发展和改革“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建议。他认为现行金融业有待完善之处主要有以下五个方面:一是金融体系逐步完善,金融短板有待补齐;二是金融投放迅速扩张,信贷结构有待优化;三是生态理念日渐形成,绿色金融发展空间有待拓展;四是金融助力脱贫攻坚,支持乡村振兴力度有待加强;五是金融体系稳定健康,银行业潜在风险不容忽视。因此,他就“十四五”金融业发展提出如下建议:一是以直接融资为突破,补齐金融短板;二是以调整信贷结构为重点,加大重点与薄弱环节支持;三是以贯彻生态文明理念为先导,发展绿色金融;四是以夯实脱贫攻坚为支点,助力乡村振兴;五是以发展金融科技为引领,提升服务质效;六是以防范风险为底线,维护金融稳定。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行原党委书记杨小平在今年全国两会提交了关于加快构建宏观审慎政策框架的议案。杨小平表示构建我国的宏观审慎政策框架时,应注意宏观审慎框架仍需健全、宏观审慎工具依然不足这两个问题。为此他提出以下三点建议:一要完善顶层设计,二是完善监测评估体系,三是持续扩充工具箱。

全国人大代表、威海市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谭先国认为:“我国金融科技的发展速度和渗透领域在国际上处于领先水平,与此相适应,应加快金融科技立法进度,确保金融科技依法合规、可持续健康发展,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提高我国金融科技国际竞争力。”对此,他提出三点建议:一是继续丰富部门规章,二是研究出台专门法律,三是加强重点领域监管。



COMPLAINT MANAGEMENT SYSTEM

0 1 0 0 1 0 1 0 0 1 0 0 1 0 0 1 0

0 1 0 1 0 0 1 0 0 1 0 0

0 1 0 1 0 0 1 0 1 0 1 0 1 0 1 0

0 1 0 1 0 0 1 0 0 1 0 0 1 0 0 1 0 0 1 0 1 0 0 1 0



## 六、专家视点

### “十四五”时期金融改革的方向

#### (一) 健全金融调控体系

一是健全现代中央银行制度,完善中央银行调节银行货币创造的流动性、资本和利率约束的长效机制,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二是增强货币政策操作的规则性和透明度,建立制度化的货币政策沟通机制,有效管理和引导预期。三是完善以公开市场操作利率为短期政策利率和以中期借贷便利利率为中期政策利率的央行政策利率体系,健全利率走廊机制,引导市场利率围绕央行政策利率为中枢波动。四是深化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带动存款利率逐步走向市场化,使央行政策利率通过市场利率向贷款利率和存款利率顺畅传导。五是加强宏观经济政策的协调,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协同发力,有力服务宏观大局,加强货币政策与就业、产业、投资、消费、环保、区域等政策的统筹配合,构建紧密配合,目标优化、分工合理、高效协同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六是实行独立的中央银行财务预算管理制度,防止财政赤字货币化,在财政和中央银行两个“钱袋子”之间建起“防火墙”。







## （二）建立现代金融机构体系

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原则，健全具有高度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的现代金融机构体系。要以强化公司治理为核心，深化国有商业银行改革，更好服务中小微民营企业。一是从完善制度入手，支持中小银行和农村信用社持续健康发展，形成各类银行公平竞争的银行体系结构。二是改革优化政策性金融，实施政策性业务与商业性业务分账管理，提升支持国家战略的能力。三是改善融资结构，大力发展债券市场和多层次资本市场，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四是统筹规划金融业综合统计、反洗钱以及金融市场登记托管、清算结算、支付、征信等金融基础设施，推动境内外各类金融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构建适应金融双向开放的金融基础设施管理体系。

## （三）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金融服务体系

在宏观层面搞好跨周期政策设计，以现代化的货币管理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在微观层面引入激励相容机制，创新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引导金融机构优化信贷结构，支持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打通金融向实体经济的传导。

一是坚持创新发展，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二是坚持协调发展，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三是坚持绿色发展，构建支持经济绿色低碳发展的绿色金融体系。四是坚持开放发展，推进金融双向开放。五是坚持共享发展，以普惠金融实现发展成果共享。





#### (四) 健全系统性金融风险防控体系

一是完善现代金融监管体系,提高金融监管透明度和法治化水平。二是建立健全宏观审慎政策框架,加强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和金融控股公司等金融集团的监管,健全防范化解风险长效机制。三是建立权威高效专业的风险处置机制,发挥存款保险制度在问题机构有序退出中的作用,完善高风险金融机构市场化法治化退出机制,稳妥化解局部性、结构性风险。四是继续完善中央和地方双层金融监管体制。五是健全金融风险预防、预警、处置、问责制度体系,对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六是优化多层次预警指标体系,完善压力测试等风险计量工具,加强跨行业、跨市场、跨区域金融风险识别和预警,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

#### (五) 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金融新体制

在新发展格局下,推动金融业实施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金融新体制,应继续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原则,推动由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向规则等制度型开放转变,在金融开放中实现互利共赢。要继续落实好近年来宣布的金融开放措施,确保各项措施全部切实落地,吸引更多外资金融机构进入中国市场。

要推动全面落实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制度,设定统一的准入标准,推动系统化、制度化开放。统筹推进金融服务业开放、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和人民币国际化。稳慎推进人民币国际化,坚持市场驱动和企业自主选择,营造以人民币自由使用为基础的新型互利合作关系。保持人民币汇率弹性,发挥好宏观经济自动稳定器功能,实现内部均衡和外部均衡的平衡。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体系改革,通过多边、双边、区域等多渠道加强与国际金融机构、主要经济体的协调合作,建立健全“一带一路”金融合作网络,深度参与国际经济金融规则的完善与制定,参与和推动全球经济金融治理机制变革。要统筹发展和安全,构建开放条件下更宽领域的金融安全网。构建各类“防火墙”,提高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的能力,使监管能力与开放水平相适应。

——王信

(中国人民银行研究局局长)



## “十四五”绿色金融重点工作任务

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起航之年，也是我国绿色金融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当年8月，人民银行牵头印发《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明确了绿色金融的发展方向和目标任务。我国成为全球首个制定绿色金融顶层设计的国家。

经过五年的实践，我国绿色金融实现跨越式发展。对内，着力完善政策框架和标准体系，不断夯实绿色金融基础设施，努力促进绿色金融产品和市场创新，持续深化地方试点和国际合作。绿色金融在全社会范围内逐步实现从蓝图和理念到实践和行动的跨越，日益成为地方政府和市场主体的自发选择，作为“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的桥梁和加速器作用进一步凸显。对外，我国秉持大国责任感，积极以绿色金融发展助推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目前，支撑绿色金融体系的“五大支柱”已基本形成。

“十四五”是碳达峰的关键期、窗口期。做好金融支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工作，是新时期新阶段党中央、国务院赋予金融体系的光荣使命和重要任务。金融部门要聚焦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继续做好绿色金融顶层设计和规划，重点发挥金融的三大支持功能。一是通过货币政策、信贷政策、监管政策、强制披露、绿色评级、行业自律和产品创新等，引导和撬动金融资源向低碳项目、绿色转型项目、碳捕捉与封存等绿色创新项目倾斜。二是通过气候和环境风险分析及压力测试、绿色和棕色资产风险权重调整等手段，增强金融体系管理和应对气候与环境风险的能力。三是加快推进碳排放权交易，发展碳期货等金融衍生品，通过交易形成合理的、市场化的碳价格。

为实现上述三个功能，持续提升金融体系支持经济复苏、绿色转型和控碳减排的能力，“十四五”时期，我国应围绕完善绿色金融五大支柱，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第一，构建长效机制，完善金融支持绿色低碳转型的顶层设计，降低经济发展对高碳产业的路径依赖，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研究出台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专项政策，在“十四五”金融规划等顶层制度设计中就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和应对气候变化作出系统性安排。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健全审慎管理，逐步将气候变化相关风险纳入宏观审慎政策框架，推动金融机构开展风险评估和压力测试。充分发挥金融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有效抑制不顾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盲目追求增长的短期行为，推动高碳行业全面低碳转型，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重点培育绿色建筑、绿色交通、可再生能源等绿色产业。加大金融对绿色技术研发推广、清洁生产、工业部门绿色和数字化转型的支持力度。逐步将绿色消费纳入绿色金融支持范围，推动形成绿色生活方式。



第二,完善政策标准,推动绿色金融自身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一是进一步丰富绿色金融政策工具箱。研究出台绿色金融条例等规范性文件。推动建立强制性、市场化、法治化的金融机构气候与环境信息披露制度,不断完善信息披露模板,由易到难、由少到多,逐步实现金融机构计算和披露其资产的碳排放量信息。及时调整和完善金融机构绿色金融业绩评价体系,不断扩展考核结果应用场景,形成对绿色金融业务的有效激励约束。创设碳减排支持工具,利用优惠再贷款鼓励金融机构增加与碳减排相关的优惠贷款投放。开展气候和环境风险分析及压力测试,及时防范化解经济和产业结构调整可能引发的区域性或行业性金融风险。二是以碳中和为约束条件,进一步完善绿色金融标准体系。尽快出台统一的新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根据“需求导向,急用先行”原则,制定新一批绿色金融标准清单。推动成熟标准在试验区先行先试。深度参与ISO/TC322项下的可持续金融标准研究工作,持续推进中欧绿色金融标准趋同。

第三,创新产品服务,丰富直达实体的多层次绿色金融市场体系。创新发展绿色资产证券化、绿色资产支持票据等产品。研究推动绿色金融资产跨境交易,提高国内绿色金融产品流动性。创新发展数字绿色金融,加强数字技术和金融科技在环境信息披露和共享等方面的应用,降低金融机构与绿色主体之间的信息不对称性。创新碳金融产品工具,丰富碳市场参与主体,完善碳金融基础设施,健全法律法规和监管,通过碳市场的合理定价,推动资源有效配置和经济绿色低碳发展。鼓励地方政府、相关企业和金融机构出资设立低碳转型基金。丰富绿色保险产品,鼓励保险资金投资绿色领域。

第四,推进地方试点,加快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有益经验的复制推广。鼓励试验区政府多方筹措资金、创新支持方式,继续探索碳达峰和碳中和新要求下绿色金融创新发展的路径。利用试验区自评价联席会议机制,总结好、推广好试验区形成的成熟、有益经验,切实发挥好试验区先行先试示范作用。适时启动试验区扩容工作,鼓励更多有条件、有意愿的地区率先提出碳达峰目标。

第五,深化国际合作,以绿色金融参与和引领全球金融治理。坚持“互利共赢、共同发展”原则,发挥好中国在绿色金融市场规模巨大、政策体系成熟等方面的先行优势,积极发挥G20可持续金融研究小组联合主席的作用,与美国财政部共同牵头,推进G20可持续金融工作。继续通过NGFS、IPSF、中欧、中英和中法等多边和双边平台,积极宣传推广中国绿色金融政策、标准和最佳实践,讲好中国故事,贡献中国智慧,将中国的成功经验和优势资源落实到“南南合作”和“一带一路”倡议中,彰显我国负责任的大国形象。

—— 中国人民银行研究局  
《中国绿色金融发展报告》编写组



## 厚积薄发的中国经济

“登高以望远，纲举则目张。”回首过去，五年来全球经济走过崎岖路，贸易摩擦与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国经济稳中求进，金融改革开放再上新台阶；面向未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十四五”时期中国经济迎来升维发展机遇，中国金融也将迈入新阶段，助力经济转型升级。笔者认为，“十三五”时期，金融业有序全面开放、金融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监管与市场沟通更加充分是中国金融走向成熟的重要标志。展望“十四五”，在2035年远景目标指引下，中国金融将成为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加速器、稳定器、连通器，并与实体经济建立长期共荣共生的良性互动，金融监管也将顺应数字经济时代之变加速进化。

放开准入限制，推动金融业迈向有序全面开放。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大幅度放宽市场准入，扩大服务业对外开放。2017年，国务院也先后颁发第5号文和第39号文，强调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利用外资、促进外资增长。“十三五”时期，金融业成为了中国对外开放中具有突破性进展的领域。长期以来，在外资准入方面的各类限制，特别是在持股比例和业务范围等方面对外资金融机构实行区别对待，是中国金融业进一步开放、金融市场活力充分发挥最主要的制约因素之一。比较表明，“十三五”之前的十余年，从纵向看，中国银行业、证券业、保险业的外资占比有一定下降；从横向看，在24个主要经济体中，仅印度和中国在上述三个金融领域的持股比例方面区别对待内、外资。由此可见，放宽外资准入是中国金融从“特例”转变为“惯例”的起点。2018年以来，兼具顶层设计与底线思维的新一轮开放积极布局，包括银行业、证券业、保险业等领域开放措施的金融开放脚步也明显加快。通过在金融领域与国际接轨，实现市场准入、国民待遇、负面清单等高标准，一方面倒逼国内改革，同时引领“全面开放新格局”，为中国获得全面市场经济地位奠定坚实基础，另一方面也推动中资金融机构强化竞争和风险意识，助力其发展转型。





加强政策协同,有效避免金融与实体风险共振。过去几年,全球化进入深度转折期和重塑期,世界经济、金融、贸易演化格局日渐复杂,各国基本面的相对变化和政策的动态调整也更加频繁。“十三五”以来,中国坚持宏观政策大方向不变,并未雨绸缪主动优化政策搭配,金融政策与其他宏观政策之间正逐步跳出“僵化联系”,加速迈向更为合理的“互补替代”,通过合理界定政策边界、形成政策合力顺利通过了一系列“压力测试”。2018年,政治局会议上提出“六稳”,宏观政策更注重从总量与结构上协同发力,其中金融位列第二,也意味着在内外风险不断积聚的情况下,不仅金融稳定是经济稳定大局的重要一环,金融政策也在主动增加与其他宏观政策之间的配合,共同服务于中国经济稳中求稳的大局。2020年,在百年未遇的全球公共卫生事件冲击下,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显著增强,全球经济和金融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应对疫情冲击,多部委发挥政策合力,一方面保证流动性充裕以稳定金融系统和市场信心,另一方面也通过公开市场操作等奠定“降息”基调,引导长期利率下行,为中国经济迅速触底反弹提供了关键支撑。此外,政策因时调整也体现出定力,“不急转弯”即妥善处理好内部与外部关系,缓释宏观风险。笔者认为,疏堵并举、及时响应有效避免了金融与实体风险共振,为“十三五”时期金融稳健发展夯实了基础。

容忍合理波动,监管机构与市场沟通更为充分。“十三五”以来,中国金融监管机构在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的前提下,对于市场正常波动的容忍度明显上升。尽管股票、债券、外汇等市场波动幅度加大,但价格弹性的提升也为市场化改革和预期管理的改善奠定了基础。以人民币汇率为例,伴随美元指数双向大幅变动和内、外基本面相对变化,人民币对美元出现了相应调整,在高估基本消失的情况下,汇率双向波动的扩大也自发打消了单边套利,恐慌性“踩踏”并没有出现。事实上,市场投机性的明显下降与监管机构前期积极总结经验和提高预期管理能力密切相关。过去五年来,中国金融监管机构已基本退出对市场的实质性干预,更加因势利导地稳定短期的情绪波动,这有效缓释了市场预期分歧扩大、变化加剧之下资本“快进快出”的风险。政治局会议在“六稳”中对于“稳预期”的强调,既是对坚持常态化预期管理的确认,也是在政策调整的同时提前引导可能超调的市场情绪。笔者认为,监管机构加强与市场的有效沟通可以前瞻性地引导预期方向,平缓可能的预期冲击,进而在逐步退出常态化干预的过程中避免金融市场出现大幅动荡。

助力经济转型,赋能“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基于历史经验和当前国情,金融体系将是“十四五”时期构建中国经济“双循环”的战略重器,并将在以下三个维度发挥积极而深远的赋能作用。其一,金融支持是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稳定器。尽管当前中国经济“内循环”已逐步回暖,但海外疫情仍未消弭,全球经济“外循环”压力短期仍存。面对这一挑战,针对性地加强金融体系的支持作用,以“促并轨”“破刚兑”“抑



套利”“降成本”等方式引导融资成本的长趋势下行，增加金融服务的可得性和普惠性，扩大直接融资占比，拓宽融资渠道，将是稳固“内循环”的关键。其二，金融改革是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加速器。回顾历史，欧美经济强国夯实“内循环”的关键在于长期聚力并以合理次序推动产业升级和消费升级，在供需两端同步启动“内循环”的自我强化。展望未来，中国金融有望借鉴这一进程，一方面居民财富的配置重心逐步从房地产转向金融资产，为供给侧的产业升级打开空间；另一方面居民财产性收入和消费能力同步扩张，为需求侧的消费升级注入新动力。其三，金融开放是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连通器。放眼全球“外循环”，保护主义、大国优先主义和民粹势力加速涨潮，持续激化地缘政治冲突，全球经济贸易格局也迎来新一轮重塑。面对百年变局，脱钩自闭只能陷入存量博弈，加速开放才能在新赛道上化危为机。以金融市场扩大开放为重要纽带，未来中国有望构筑起“内循环”与“外循环”良性互动的新模式。

服务实体经济，金融机构与企业长期共荣共生。展望“十四五”，笔者认为，金融体系能否妥善处置潜在风险、稳中有进服务实体经济关系着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未来。第一，强化金融应急功能，实现危机救助与常态扶助相结合。在疫情退潮之后，部分救助措施会常态化，以补上经济结构性短板，避免次生风险的反复。第二，着眼实体经济，切断金融风险外溢的主通道。从2020年应对全球“黑天鹅”事件与金融市场共振的经验看，避免金融风险向实体经济传导、触发高杠杆下的债务通缩是重要的政策关切。一方面要加强对市场流动性的呵护，平抑信用风险溢价；另一方面则需要稳定实体经济循环，稳固企业资金链。第三，高度重视尾部风险，循序渐进推动双向开放。考虑到当前中国金融经济系统的复杂性远胜从前，且随着中国与全球产业链和金融市场的融合持续深化，中国经济对于全球经济金融波动的敏感程度将更高，中国与其他经





济体之间的全球化互惠红利也将更多地映射为中国与全球其他金融市场之间的唇齿相依。第四，面向中小微企业，拓宽金融支持实体范围。中小微企业吸纳了我国约80%的就业，贡献了近70%的营业收入。近年来，中小微企业在所获得的金融资源方面有明显改善，但从结构上讲仍有错配，且融资利率居高不下，LPR下调对于降低企业贷款加权利率传导的持续性仍有待加强。

加强金融监管，适应数字经济下的金融创新规律。笔者认为，对于未来金融监管与创新的关系，既需要认识经济规律之不变，也需要把握时代特征之变。第一，监管对创新的规范作用不变。随着现代金融业的跨界发展，许多科技应用颠覆了金融业的运营模式，也丰富了金融文化的时代内涵。展望未来，制度化的一致性监管体系将创造稳定的市场环境。第二，监管鼓励创新的初衷不变。与时俱进的系统监管框架将为金融创新提供公平竞争的土壤，引导行业以自律谋自由，释放升维创新的增量空间。第三，监管保护大众的取向不变。数字技术与金融业广泛结合会放大传统金融体系的链条式传导效应。金融监管将继续以维护大众个体微观利益为出发点，同步推进事前监管“防火墙”和事后惩治“纠错器”建设。第四，数据安全被纳入监管范围。在数据隐私疏于保护的環境中难以衍生出可持续的金融创新，未来监管将进一步严控金融创新中的信息安全管理，加快完善数据信息使用与数据安全立法。第五，监管科技填补空缺。部分金融科技企业正利用其数字化优势开展“类银行”业务，但自身游离于传统监管体系之外。作为科技与监管全方位融合的产物，以央行数字货币为代表的监管科技将填补传统监管真空。第六，监管聚焦反垄断。对大型金融科技平台的监管框架将进一步完善，并加强反垄断监管与国际监管协调，实现金融资源的有效分配。

——程实

(工银国际首席经济学家)

——王宇哲

(工银国际资深经济学家)





# 免责声明

《金融科技行业信息汇编》是合肥滨湖金融小镇管理有限公司推出的专题分析类的非盈利报告。内容聚焦于国内外金融行业的热点领域——金融科技，并结合对信息的简要分析和评述，发出“滨湖金融小镇”的见解和声音。旨在服务于地方金融发展的需要，为集团公司、各子公司和相关专业人士提供参考。

《金融科技行业信息汇编》基于公开渠道和专业数据库资料搜集整理而成，但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信息汇编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合肥滨湖金融小镇管理有限公司不对使用《金融科技行业信息汇编》及其内容所引发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负任何责任。

《金融科技行业信息汇编》所列观点解释权归合肥滨湖金融小镇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未经合肥滨湖金融小镇管理有限公司事先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引用或转载。

合肥滨湖金融小镇管理有限公司



更多精彩 敬请关注

咨询热线 **0551 64366619**

**合肥滨湖金融小镇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包河区兰州路728号中建智立方一期A6-16F